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股东陈泳洪先生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陈泳洪先生计划自 2021 年 7 月 15 日至 2022 年 1 月 14 日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19,260,401 股公司股份的全部或部分（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8%）。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陈泳洪先生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陈泳洪先生鉴于其拟将全部股份协议转让给陈少彬先生，经综合考虑，决定提前终止上述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泳洪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减持 476.25 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94%，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元) | 减持股数(万股) | 减持比例(%) |
|------|--------|-----------------|---------|----------|---------|
| 陈泳洪 | 集中竞价交易 | 2021 年 9 月 17 日 | 7.31 | 476.25 | 0.94 |
| | 合计 | - | 7.31 | 476.25 | 0.94 |

陈泳洪先生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包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部分）。

陈泳洪先生自上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之日（2021年6月11日）后除上述减持行为外，未减持公司股份。2021年6月9日，陈泳洪先生与林少斌先生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陈泳洪将其持有的36,280,599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15%）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林少斌先生，上述股份未办理过户手续，截至目前陈泳洪先生已与林少斌先生签署了《〈陈泳洪、黄智勇、黄利兵与林少斌关于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解除协议》，各方同意解除《股份转让协议》，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陈泳洪先生后续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股份管理。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 | 股数(万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股数 (万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 陈泳洪 | 合计持有股份 | 5,554.10 | 10.94 | 5,077.85 | 10.01 |
| |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 5,554.10 | 10.94 | 5,077.85 | 10.01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陈泳洪先生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陈泳洪先生减持股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减持股份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陈泳洪先生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陈泳洪先生未作出过关于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泳洪先生的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其持有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陈泳洪先生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 日